附件5

企业承诺书

本企业 有限公司于 年 月 日（取得营运证日期），以 **XX** 方式新增XXXX船舶，XXXX载重吨。现我司拟以该船申请《厦门港口管理局关于加快推进水路运输业务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的“**XXXX**”奖励。为此，我司做出下列承诺：

（一）如该船获得本项奖励，我司将自该船获得营运资格之日起，保持在本企业连续营运5年以上。

（二）如本企业在未达到以上条件的情况下，而转让该船的经营资格，愿意退还所获得的全部本项奖励资金。

以上承诺，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（申请企业盖章）

年 月 日

注：**1. 船舶新增方式**可填写新建、国外购置、国内购置、国内购置（含司法拍卖）、融资租赁、光船租赁；

1. **申请奖励项目**可填写新增船舶运力或新增船舶运力融资。